

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加注册资本

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由公司将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与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韵达货运”）全体股东持有的韵达货运 100% 股权等值部分进行置换，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由公司按照 19.79 元/股的价格向韵达货运全体股东共计发行 863,365,331 股购买。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280,000 元变更为 1,013,645,331 元，公司总股本由 150,280,000 股变更为 1,013,645,331 股。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280,000 元变更为 1,013,645,331 元。

变更前：150,280,000 元

变更后：1,013,645,331 元

二、变更经营范围

鉴于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韵达货运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更。公司原经营范围为：“打火机、点火枪、模具、电器配件、五金制品、电子元件、塑料制品、文具的制造；家用电器、打火机、点火枪、模具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

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汽车租赁，信息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管理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三、其他事项

本次变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工商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最新进展。

特此公告。

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